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太保市公所 函

地址：612002嘉義縣太保市太保里66號
承辦人：里幹事 龔珮玲
電話：05-3711106#155
傳真：05-3715689
電子信箱：ff522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本所社會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嘉太市社字第11400165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市市民王清國君(男，民國47年02月12日，身分證字號Q12166****，設籍:嘉義縣太保市前潭里後潭86號)死亡公告及死亡證明書各1份，請惠予協助張貼公告並協尋家屬出面處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嘉義縣中埔鄉公所、嘉義縣六腳鄉公所、嘉義縣水上鄉公所、嘉義縣布袋鎮公所、嘉義縣民雄鄉公所、嘉義縣朴子市公所、嘉義縣竹崎鄉公所、嘉義縣東石鄉公所、嘉義縣阿里山鄉公所、嘉義縣梅山鄉公所、嘉義縣鹿草鄉公所、嘉義縣番路鄉公所、嘉義縣新港鄉公所、嘉義縣溪口鄉公所、嘉義縣義竹鄉公所、嘉義縣大林鎮公所、嘉義縣大埔鄉公所、嘉義市殯葬管理所

副本：慈懷慈善功德協會、本所殯葬管理所、本所社會課

市長鄭

淑

分

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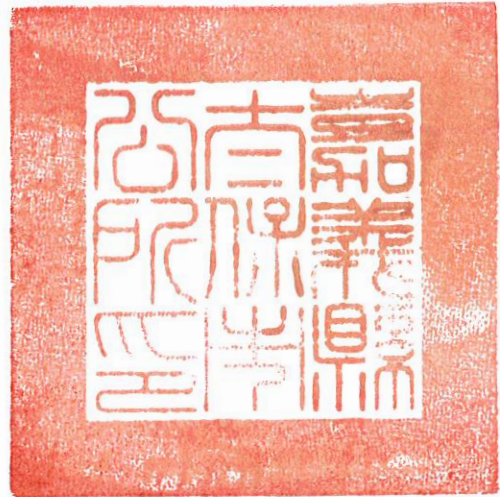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太保市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嘉太市社字第1140016550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設籍本市前潭里王清國君於114年09月15日死亡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滿後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相關規定辦理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王清國君(身分證字號:Q12166****、民國47年02月12日出生、戶籍地址:嘉義縣太保市前潭里後潭86號)，遺體現安置於嘉義市殯葬管理所內。
- 二、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市長 鄭淑分